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

项目负责人（签章）：**马玲**

填报时间：**2025年05月06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建于1988年，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国家级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中国胸痛中心、心衰中心建设单位，国家中医重点专科协作组成员单位，全国针灸临床研究中心新疆昌吉分中心，自治区院士专家工作站建站单位自治区工伤康复定点医院、自治区白内障复明手术定点医院，三部六病学术流派新疆工作站、胡希恕经方医学新疆传承基地，福建中医药大学、甘肃中医药大学、新疆医科大学、石河子大学医学院等院校的教学实践医院，为提升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大力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改善居民医疗服务体验，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集中带量采购，转变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行为和减轻群众就医负担，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提高公立医院精细化管理水平特设立本项目。**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或“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实现医院收支平衡，降低门诊、住院次均费用，提升门诊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收入占门诊医疗收入比例提升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大力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改善居民医疗服务体验，提高患者满意度。**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实施情况：1.医疗质量管理持续改进。严格落实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开展医疗质量安全月及核心制度要点抽考活动，启动医疗医保联合动态查房，落实大额病例预警核查制度，完成500例大额病例自查工作，全面推进提升医疗质量行动、手术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患者安全行动。加强病案内涵建设，开展首页专项质控，提升病案首页质量。修订《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积分制管理工作方案》，严格落实手术分级管理制度，强化手术分级和医生授权动态管理。全面推进日间手术管理，日间手术占择期手术比例逐年提高，2024年比例达到16.16%，较2023年提高3.91%。建立院内VTE综合防治体系，制定《静脉血栓栓塞症（VTE）防治实施方案》，印发工作手册，降低院内VTE发生率。编制《2023年度医疗质量与安全分析报告》，认真分析改进，推动医疗质量持续提升。强化院感防控知识和技能培训，紧盯院内感染性目标监测，院内感染率、清洁手术感染率均在国家规范标准之内。加强医疗技术管理，审议准入新技术、新项目12项。发挥昌吉州九大质控中心作用，完成对全州二、三级医疗机构业务指导和质量监督。**  
**2.药事管理持续提升。完成中药配方颗粒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带量采购药品使用量占比达98.94%，挂网药品采购金额占比达99.90%，配备基本药物品种占比51.51%。切实抓好门诊处方及住院医嘱前置审方工作，处方前置审核率达82%；扎实开展处方点评，门诊处方点评率为38.01%，住院医嘱用药病历点评率为39.10%；完成药品追溯码建设，实现药品全流程可追溯管理。中药房推行延时服务，实现中药取药服务“午间不断档、晚间有延伸”。持续做好药品配送上门服务，服务患者达3000余人次。**  
**3.护理质量管理持续优化。抓实护士“三基三严”培训，每月对全院10%的护理人员进行技能考核，不断提高护理技术水平。加强专科护士培养，培养院内专科护士32人，院内进修培训15人次，14名护理骨干取得自治区规范化师资培训证书。加强护理带教工作，组织理论和操作培训各8次。促进护理服务贴近临床，评选“5S”科室6个，“4S”科室15个。利用南丁格尔志愿服务队，开展延续性护理服务1083次。加强护理质量管理，修订护理质量评价标准20项，开展护理多学科联合会诊2次。护理团队荣获自治区级和州级奖项各6项。**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  
**昌吉州中医医院是一所以治疗、预防保健、康复、 科研、教学、养生、治未病及文化传播为一体的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同时也是国家全科医师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协作单位、中医专业执 业医师考试基地，自治区县级中医民族医临床技术骨干、中西医结合人才培训、中医维吾尔医类别全科医师转岗培训、中医全科助理医师 规范化培训基地，新疆医科大学、石河子大学医学院、甘肃医学院等 6 所医学院校的教学实践医院，自治区工伤康复试点医院。**  
**（2）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内设机构：临床科室32个，医技科室13个，行政职能后勤科室18个。人员编制442个，实有职工1021人，卫生技术人员889人。高级职称人员139人，博士2人，硕士109人。**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38,489.52万元，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资金，其中：财政资金0万元，其他资金38,489.52万元，2024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38,489.52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27595.52万元，预算执行率71.70%，结余资金额度10894.00万元。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专用材料费18172.23万元、维修（护）费1794.23万元、专用设备购置费用491.71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为人民健康提供保障。开展诊疗服务大于63.7万人次，门诊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收入占门诊医疗收入比例大于等于8%，中药饮片占药品收入比例大于等于30%，医院平均住院日小于等于8.5天，住院平均费用小于等于11000元，门诊平均费用小于等于300元，提供优质医的疗服务，让患者满意；大力发展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州财预〔2018〕171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诊疗服务人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3.70万人次”；**  
**“门诊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收入占门诊医疗收入比例”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  
**“中药饮片占药品收入比例”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  
**②质量指标**  
**“医院平均住院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50天”；**  
**③时效指标**  
**无此类指标；**  
**（2）项目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住院平均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1000元”；**  
**“门诊平均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0元”；**  
**②社会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结余”指标，预期指标值为“>=0万元”；**  
**②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升”；**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州财预〔2018〕171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针对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项目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成本指标、社会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州财预〔2018〕171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经与专家组充分协商，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5个，包括：决策指标（21.00%）、过程指标（19.00%）、产出指标（30.00%）、效益指标（20.00%）、满意度指标（10.00%）五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详细指标体系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其中：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①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②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要求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00%（含）-80.00%（含）、80.00%-60.00%（含）、60.00%-0.00%合理确定分值，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定量指标：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具体绩效评价标准解释如下：**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5年2月17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吴斌（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最终质量，对评价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马玲（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  
**步岩生、霍宇涛、杨静（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5年2月18日-2月25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并采集信息，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  
**3.分析评价**  
**2025年2月26日-3月10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5年3月11日-3月15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部分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医院实际完成诊疗服务69.05万人次，平均住院日8.6天，收支平衡，有结余。为人民健康提供保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供优质医的疗服务让患者满意，大力发展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项目实际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存在误差，项目经费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进行支出，经费支出缓慢。**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0.93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0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5个，总体完成率为98.18%。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00%；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81.37%；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2个，得分率81.57%；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2个，满分指标2个，得分率100.0%；项目满意度类指标共设置1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100.0%。详细情况见“表3-1：项目综合得分表”及“附件2：项目综合得分表”。**  
**表3-1：项目综合得分表**  
**指标 决策类 管理类 产出类 效益类 满意度类 合计**  
**权重 21.00 19.00 30.00 20.00 10.00 100.00**  
**得分 21.00 15.46 24.47 20.00 10.00 90.93**  
**得分率 100% 81.37% 81.57% 100.00 100.00 90.9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21.00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编制昌吉州财政局审核通过颁发的《202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医院预算报表》中“事业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编制昌吉州财政局审核通过颁发的《202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医院预算报表》中“事业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中医医院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2100202]中医（民族）医院”经济分类为“[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50601]资本性支出”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由我单位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与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属于专项资金安排项目，不涉及事前绩效评估、可行性研究以及风险评估，由我单位严格按照《 2024年部门预算通知》（昌州财预[2024]2号）文件要求实施项目。**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为人民健康提供保障。开展诊疗服务63.7万人次，提供优质医的疗服务，让患者满意；大力发展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实现医院收支平衡，有结余。”。**  
**②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1.是医疗质量管理持续改进。严格落实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开展医疗质量安全月及核心制度要点抽考活动，启动医疗医保联合动态查房，落实大额病例预警核查制度，完成500例大额病例自查工作，全面推进提升医疗质量行动、手术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患者安全行动。加强病案内涵建设，开展首页专项质控，提升病案首页质量。修订《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积分制管理工作方案》，严格落实手术分级管理制度，强化手术分级和医生授权动态管理。全面推进日间手术管理，日间手术占择期手术比例逐年提高，2024年比例达到16.16%，较2023年提高3.91%。建立院内VTE综合防治体系，制定《静脉血栓栓塞症（VTE）防治实施方案》，印发工作手册，降低院内VTE发生率。编制《2023年度医疗质量与安全分析报告》，认真分析改进，推动医疗质量持续提升。强化院感防控知识和技能培训，紧盯院内感染性目标监测，院内感染率、清洁手术感染率均在国家规范标准之内。加强医疗技术管理，审议准入新技术、新项目12项。发挥昌吉州九大质控中心作用，完成对全州二、三级医疗机构业务指导和质量监督。2.药事管理持续提升。完成中药配方颗粒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带量采购药品使用量占比达98.94%，挂网药品采购金额占比达99.90%，配备基本药物品种占比51.51%。切实抓好门诊处方及住院医嘱前置审方工作，处方前置审核率达82%；扎实开展处方点评，门诊处方点评率为38.01%，住院医嘱用药病历点评率为39.10%；完成药品追溯码建设，实现药品全流程可追溯管理。中药房推行延时服务，实现中药取药服务“午间不断档、晚间有延伸”。持续做好药品配送上门服务，服务患者达3000余人次。3.护理质量管理持续优化。抓实护士“三基三严”培训，每月对全院10%的护理人员进行技能考核，不断提高护理技术水平。加强专科护士培养，培养院内专科护士32人，院内进修培训15人次，14名护理骨干取得自治区规范化师资培训证书。加强护理带教工作，组织理论和操作培训各8次。促进护理服务贴近临床，评选“5S”科室6个，“4S”科室15个。利用南丁格尔志愿服务队，开展延续性护理服务1083次。加强护理质量管理，修订护理质量评价标准20项，开展护理多学科联合会诊2次。护理团队荣获自治区级和州级奖项各6项。**  
**③该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完成了开展诊疗服务69.05万人次，门诊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收入占门诊医疗收入比例10.88%，中药饮片占药品收入比例42%，医院平均住院日8.62天，住院平均费用8521元，门诊平均费用253元，提供优质医的疗服务让患者满意，大力发展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38,489.52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38,489.52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9个，定量指标8个，定性指标1个，指标量化率为88.89%，量化率达70.00%以上。**  
**该《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诊疗服务人次>=63.70万人次”“门诊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收入占门诊医疗收入比例>=8%”“中药饮片占药品收入比例>=30%”，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限性。**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1、本项目经费类：预算编制通过以往年度的实际执行情况，综合考虑本年度情况，综合编制预算，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项目实际内容为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预算申请与《 2024年部门预算通知》（昌州财预[2024]2号）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38,489.52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测算标准进行核算，其中：专用材料费18172.23万元、维修（护）费1794.23万元、专用设备购置费用491.71万元。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 2024年部门预算通知-昌州财预【2024】2号》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2024年部门预算通知昌州财预》（昌州财预〔2024〕2号）、《关于收回2024年项目（单位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昌州财社[2024]82号）、《关于收回2024年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昌州财社[2024]51号），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2747.71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5.46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38,489.52万元，其中：财政安排资金0万元，其他资金38,489.5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8,489.52万元，资金到位率=（38,489.52/38,489.52）×100.00%=100%。得分=（实际执行率-60.00%）/（1-60.00%）×4.00=4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27595.52万元，预算执行率=（27595.52/38,489.52）×100.00%=71.70%；**  
**项目已完成，总体完成率为99.30%；**  
**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5=1.46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46分，本项目资金分配较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昌吉州中医医院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昌吉州中医医院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昌吉州中医院费用支出管理制度（2024年修订版）》《昌吉州中医医院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中医医院合同管理办法（2005年修订）》，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昌吉州中医医院预算绩效管理管理制度（2024年修订版）》《昌吉州中医医院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中医医院合同管理办法（200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项目具备完整规范的立项程序；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评审表、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是否存在调整，调整手续是否齐全，如未调整，则填“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调整事项”。**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刘洋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李政、魏学民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白雅玄、李春豪、郭莹莹、张若曦等人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24.47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诊疗服务人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3.70万人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69.05万人次”，指标完成率为103.40%。扣分原因分析：医院稳步发展，中医特色楼投入使用，使诊疗人次超过预期值。**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75分。**  
**“门诊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收入占门诊医疗收入比例”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88%”，指标完成率为136.00%。扣分原因分析：医院稳步发展，中医特色楼投入使用，使诊疗人次超过预期值。**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92分。**  
**“中药饮片占药品收入比例”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42%”，指标完成率为140.00%。扣分原因分析：医院稳步发展，中医特色楼投入使用，使诊疗人次超过预期值。**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80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分析**  
**“医院平均住院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50天”，实际完成指标值为“=8.62天”，指标完成率为0.00%。扣分原因分析：平均住院日指标设定过于保守，实际平均住院日未严格控制，导致超过目标。**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00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住院平均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1000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8521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9.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9.00分。**  
**“门诊平均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0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53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9.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9.00分。**  
**（2）社会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0.00分，实际得分20.00分。**  
**1.经济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收支结余”指标：预期指标值为“>=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281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2.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升”，实际完成指标值为“达到预期目标”，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3.生态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无此类指标。**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  
**项目满意度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0.00分，实际得分10.00分。**  
**1.满意度完成情况分析**  
**“患者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8.37%”，指标完成率为109.3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40989.52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8489.52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7595.5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1.70%。**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0个，满分指标数量15个，扣分指标数量5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98.18%。**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与总体完成率之间的偏差为26.48%。主要偏差原因是：1.昌吉州财政局2024年年终对2024年预算数进行调整，其中：调减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8724.28万元。绩效系统中现显示全年预算数为财政年中提取第一次调减后预算数，按照年终调减后预算数，我院2024年实际全年预算数为29755.24万元，实际执行率为92.74%，实际项目预算执行率与总体完成率之间的偏差为5.44%。2.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因医院稳步发展，中医特色楼投入使用，使诊疗人次超过预期，全部超额完成。质量指标平均住院日指标值年初设置为小于等于9天，年中因上级部门要求更改为小于等于8.5天，我院平均住院日指标设定过于保守，实际平均住院日未严格控制，导致超过目标。3.满意度指标值年初设定为大于等于90%，实际完成值等于98.37%，超额完成。**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我院建立健全预算管理规章制度，各部门严格按预算编制和要求做好当年预算编制工作，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做到合理安排各项资金，重点保障基本支出，切实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明确，预算编制具有合理性，制度建设完全，相关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规定开支，项目能够按时开展，并及时完成，总体完成质量较好，达成了既定的目标。项目资金审核符合程序，会计核算规范，单位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进行账务处理，并严格执行相关政策。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制度，加强对预算的控制，高度强化预算管理，避免预算偏差较大的情况。**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中医医保支付方式有待进一步完善。针对部分病种的中医治疗目前在国内实施“中医日间病房”医保支付政策。“中医日间病房”是指符合入院条件，以中医适宜技术治疗为主，且患者非治疗期间可不在院持续观察，经患者和医疗机构双方同意，在当日治疗结束后，经医疗机构允许离院的治疗模式。中医日间病房能充分发挥中医药“简单、方便、绿色、高效”的特色和优势，不影响患者工作与生活，极大地方便了患者，满足了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健康需求，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  
**2.药品集采制度需要完善，耗材集中采购目录不够全面。集采药品目录与国家基药目录会存在同品种的情况，医院既要完成带量药品，又要完成国家基本药物使用要求，会存在一定的冲突。现已存在因市场波动较大等特殊原因无法正常采购的情况。目前耗材集采目录比较少，可供选择使用的比例低。我院卫生耗材（不含试剂类）集采金额占比32.8%，还有67.2%的卫生耗材不能进行集采，需要医院自行招采。**

**六、有关建议**

**七、有关建议**  
**建议1：我州探索实施““中医日间病房”医保支付政策。在此期间我院会聚力抓质量安全管理，不断提高医疗品质。持续改进医疗质量管理，严格落实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启动医疗医保联合动态查房，落实大额病例预警核查制度，全面推进提升医疗质量行动、手术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患者安全行动。全面推进日间手术管理，逐年提升日间手术占择期手术比例，认真分析改进，推动医疗质量持续提升。**  
**建议2：中药饮片价格极易易受到自然气候、市场供需的影响，中药饮片21个品种去年开始集采，我院于2023年9月8日陆续从山东互联网交易中心平台上报集采饮片采购计划，因中药饮片的特殊性市场价格波动较大的情况下不能正常供应。建议在集采的过程中有良好的备选采购方案，以保障医院临床用药使用。同时希望上级进一步扩大耗材的集采目录，制定动态调整机制，按优先级扩容，细分专科领域分层分类覆盖，确保各单位耗材集采的顺利进行。**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五）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的，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